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3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于2017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本次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承

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2,000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人民币8,000万元。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公司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拟在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分别与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7年6月9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4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7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忠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7年6月9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5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性提示

公司拟变更募投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由恒润股份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本议案尚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27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6.9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3,9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378.32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11032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根据恒润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安排，募集资金用于以下用途：

序号 专户用途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年产25万吨精加工大型环锻扩产项目 20,000.00

2 年产12万吨精加工自由锻件建设项目 12,90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 1,660.00

4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3,828.32

合计 48,378.32

二、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2017年5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环锻”）业务增长较快，流动资金需求量增加，公司拟将募集资金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由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恒润环锻，并通过增资恒润环锻的方式实施。

恒润环锻成立于2007年1月18日，住所为江阴市祝塘镇工业集中区祝塘路南侧；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由恒润股份持股100%，法定代表人为承立新；恒润环锻经营范围为“锻件及其他大型精密锻件、不锈钢法兰、碳钢法兰、风力发电机组配套辅机、大型工程机械零部件、电控内燃机零配件、精密新型回转密封元件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恒润环锻的总资产为70,627.27万元，净资产为24,345.14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7,410.63万元，净利润为9,613.84万元。

三、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变更募投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润环锻，未实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实现以及资源的合理利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不赋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方向均保持不变，本次调整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核查意见。

3.公司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4.监事会意见

2017年5月2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由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并通过增资恒润环锻的方式实施。

恒润环锻成立于2007年1月18日，住所为江阴市祝塘镇工业集中区祝塘路南侧；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由恒润股份持股100%，法定代表人为承立新；恒润环锻经营范围为“锻件及其他大型精密锻件、不锈钢法兰、碳钢法兰、风力发电机组配套辅机、大型工程机械零部件、电控内燃机零配件、精密新型回转密封元件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恒润环锻的总资产为70,627.27万元，净资产为24,345.14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7,410.63万元，净利润为9,613.84万元。

2.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变更募投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润环锻，未实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实现以及资源的合理利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不赋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方向均保持不变，本次调整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核查意见。

3.公司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4.监事会意见

2017年5月2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由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并通过增资恒润环锻的方式实施。

恒润环锻成立于2007年1月18日，住所为江阴市祝塘镇工业集中区祝塘路南侧；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由恒润股份持股100%，法定代表人为承立新；恒润环锻经营范围为“锻件及其他大型精密锻件、不锈钢法兰、碳钢法兰、风力发电机组配套辅机、大型工程机械零部件、电控内燃机零配件、精密新型回转密封元件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恒润环锻的总资产为70,627.27万元，净资产为24,345.14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7,410.63万元，净利润为9,613.84万元。

3.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变更募投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润环锻，未实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实现以及资源的合理利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不赋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方向均保持不变，本次调整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核查意见。

3.公司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4.监事会意见

2017年5月2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由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并通过增资恒润环锻的方式实施。

恒润环锻成立于2007年1月18日，住所为江阴市祝塘镇工业集中区祝塘路南侧；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由恒润股份持股100%，法定代表人为承立新；恒润环锻经营范围为“锻件及其他大型精密锻件、不锈钢法兰、碳钢法兰、风力发电机组配套辅机、大型工程机械零部件、电控内燃机零配件、精密新型回转密封元件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恒润环锻的总资产为70,627.27万元，净资产为24,345.14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7,410.63万元，净利润为9,613.84万元。

3.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变更募投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润环锻，未实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实现以及资源的合理利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此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不赋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方向均保持不变，本次调整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核查意见。

3.公司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4.监事会意见

2017年5月2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由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并通过增资恒润环锻的方式实施。

恒润环锻成立于2007年1月18日，住所为江阴市祝塘镇工业集中区祝塘路南侧；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由恒润股份持股100%，法定代表人为承立新；恒润环锻经营范围为“锻件及其他大型精密锻件、不锈钢法兰、碳钢法兰、风力发电机组配套辅机、大型工程机械零部件、电控内燃机零配件、精密新型回转密封元件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恒润环锻的总资产为70,627.27万元，净资产为24,345.14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47,410.63万元，净利润为9,613.84万元。

3.本次变更募投项目主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变更募投项目“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润环锻，未实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